

索引号:	11220000013544525W/2023-02527	分类:	人事管理;公告
发文机关:	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	成文日期:	2023 年 07 月 18 日
标题:	吉林省 2023 年国有企业定向招聘高校毕业生（第一批）的公告		
发文字号:	吉人社联〔2023〕95 号	发布日期:	2023 年 07 月 20 日

吉林省 2023 年国有企业定向招聘高校毕业生（第一批）的公告

吉人社联〔2023〕95 号

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落实中央及省委人才工作会议精神，切实落实《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开展 2023 年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创业推进计划的通知》（人社部函〔2023〕19 号）要求，积极促进我省 2023 年应届高校毕业生留吉就业，吉林省人社厅会同省委宣传部、省财政厅、省国资委、省教育厅开展吉林省 2023 年国有企业定向招聘高校毕业生的工作，现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招聘对象

本次定向招聘对象为吉林省内高校 2023 年应届毕业生（含择业期内未落实工作单位的高校毕业生）。

二、招聘人数

吉林省省属及以下国有企业计划招聘 469 人（具体岗位信息及相关要求详见《吉林省 2023 年国有企业定向招聘高校毕业生岗位信息表》）。

三、应聘条件

- （一）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；
- （二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、法律、法规；
- （三）具有良好的品行；
- （四）具备履行岗位职责所需的身体条件和心理素质；
- （五）符合所报岗位规定的学历、专业要求及其他资格条件。

四、招聘程序

（一）报名与资格审查

报名时间自 2023 年 7 月 24 日 9 时起至 2023 年 7 月 28 日 17 时止。本次定向招聘采取网上报名，应聘人员登录“吉林人才网”

（<https://www.jlrc.com.cn/>）从“吉林省 2023 年国有企业定向招聘高校毕业生报名专区”进入报名系统，选择相应企业进行报名，所填信息及简历要与本人实际情况相符。招聘企业应在规定时限内对照招聘岗位条件要求，对应聘人员进行资格审查。

（二）考试、面试、体检、考察和公示等事宜

各地指导所属国有企业根据招聘需要，结合工作实际采取适当形式，组织开展考试、面试、体检、考察和公示等事宜，并于 8 月底前完成招聘工作。

（三）聘用

9 月 1 日前，招聘企业与拟聘用人员签订劳动合同，履行聘用手续，组织到岗工作。

五、注意事项

（一）应聘人员需仔细审阅岗位信息及招聘条件，认真填写报名信息，确保所填信息真实无误，且本人情况满足应聘岗位条件要求。

（二）应聘人员确保所留手机号码保持畅通，方便招聘企业联系沟通，及时获取招聘信息。

（三）招聘信息在吉林省人社厅网站（<http://hrss.jl.gov.cn/>）、“96885 吉人在线”（<https://96885.hrss.jl.gov.cn/>）、吉林省国资委网站（<http://gzw.jl.gov.cn/>）、吉林省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信息网（<http://www.jilinjobs.cn/>）、吉林人才网（<https://www.jlrc.com.cn/>）、中国吉林网（<http://www.cnjiwang.com/>）、吉林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官网（<http://www.jlpg.cn/>）等网站公开发布。

（四）应聘人员如有疑问，可直接与招聘企业联系（联系方式详见附件）。所有招聘工作有关事宜均以招聘企业答复内容为准。网上报名技术咨询电话：0431-82537679。

附件：吉林省 2023 年国有企业定向招聘高校毕业生岗位信息表

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中共吉林省委宣传部

吉林省财政厅 吉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

吉林省教育厅

2023 年 7 月 18 日